##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,于2015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《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,公司股票自 2015年5月14日(星期四)上午开市起停牌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5-025)。

因上述相关事项仍在筹划过程中,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 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》及相关规定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百洋股份,股票代码:002696) 自 2015 年 5 月 2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待上述相关事项确定后,公司将及时发布 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 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 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

